

反映一代人命运和心灵的纪实文学

风砂燕程

周勇才 著



陕西出版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风物志

周勇才 著



陕西出版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风雨兼程 / 周勇才著. —西安: 太白文艺出版社,
2012. 1 (2013. 8 第2次)

ISBN 978-7-5513-0192-3

I. ①风… II. ①周… III. ①回忆录-中国-当代
IV. ①I25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269874 号

风雨兼程

作 者 周勇才

责任编辑 周瑄璞 卢虹竹

封面设计 蔡昌林 孙春梅

版式设计 蒋亭亮 孙春梅

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传媒集团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(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)

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印 刷 北京昌平新兴胶印厂

开 本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16

字 数 420千字

印 张 26

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2013年7月第2次印刷

2013年8月第3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513-0192-3

定 价 52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

邮政编码 102211

序

一代人的命运和心灵

——读周勇才同志的《风雨兼程》

■ 李星

尽管一些中国人，特别是思想文化界的有识之士，对目前中国社会经济、政治的改革有多少抱怨，但可以肯定的是三十多年来，即使就落后于经济改革的社会、政治改革来说也是成绩显著，在某些方面，甚至可以说是翻天覆地，堪比霄壤。就拿“传记”、“回忆”来说，当年只有需要“大树特树”的个别伟人才有资格，就连以小说形式歌颂刘志丹、彭德怀等革命元勋的书，也成为为个人“树碑立传”的“反党”行为。而今天官员、普通公民以及离退休人员写书出书，写个人“回忆录”，甚至请人为自己“树碑立传”已渐成风气。不能说这里边没有利用权力推销书籍的隐蔽腐败，有意夸大个人在历史事件中的作用，以及“文过饰非”的现象，但其主流却是值得肯定的。它们或以个人亲历角度，还原了历史真相，或以其丰富生动的细节，使人们进入了特定历史的现场和氛围，加深了人们的理解和认识，或以自己的经验教训和人生感悟，给后代以做人的启迪，成为他们久远的宝贵精神财富，成了家族、血缘的人格承传。原陕西省农业厅副厅长周勇才同志的《风雨兼程》，可以说是同类书中出类拔萃的一种，值得向更广大的社会人群推荐。

因为同住省直机关小区三号楼，我和周勇才同志相识，虽然日常见面

机会并不多，但却很能谈得来。令我难忘的是，在我的《文集》因经费面临难产时，勇才同志穿着睡衣领我走进了他的邻居省上主管财政的领导的家，得到了宝贵的财政支持。如果没有他的理解和同情，我是没有勇气为自己的事跨出这一步的。这让我至今十分感激。但是坦率地说，我对他和他人的人生道路、在职时的行为操守并无更多了解，只是觉得他平等待人、温和可亲，几句话就能使人彼此相通而已。直到读了《风雨兼程》我才明白，我和他虽然有从文和从政的区别，但在人生经历上却有那么多的相同之处：都是所谓穷苦的“翻身”农民子弟，在童年和少年阶段不仅同样经历了“大跃进”、“除四害”、大炼钢铁、公共食堂、社教、“文革”等等共和国的风雨里程，而且都留下了心灵的累累伤痕。至于参加工作后的夫妻分居、多子女的负累、年迈父母病痛的挂牵、“改革开放”后事业和人生命运的转折等境遇更是惊人的一致。套用一句老托尔斯泰的名言，就是共和国大家庭中许多人的命运都是相似的。正因为如此，读勇才兄的回忆，我常常有仿佛自己也置身其中，压抑，痛苦，也有顺境时的快乐和实现感，并多次被感动得热泪盈眶。

记不得是那位文学家说过，每个人的一生都是一部长篇小说，它的感人与否全在于你会不会讲。勇才兄是一个记忆力强、有悟性且特别会讲故事的人，这使《风雨兼程》具有了长篇小说的一些主要因素：一是它有主人公及其许多亲人、同事的鲜明形象；二是它的情节线索就是主人公和其他人物的命运沉浮；三是该书的语言多数时候都具有较高的文学性，隽永飘逸，畅达清新，富有感染力；四是既有时代历史的大环境、大背景，又有小环境、小背景，特别是感人至深的生活细节表现和情景交融的风景描写……我从其中得到了阅读长篇小说时常有的情绪感染和审美享受。读了它，我才明白我和勇才兄为什么会一见如故，并想到如果不是阴差阳错地从了政，他也一定会成为一个好作家的。

更具价值的是《风雨兼程》所表现的我与勇才兄一代人的命运史和心灵史：我们出生在战争年代，却没有参加过战争，只留下民族危亡时期的

片断记忆；我们成长在改天换地后的和平岁月，却没有和平岁月的温饱和安宁。留下的是一次又一次生产关系大改变和政治运动所留下的苦难、困惑和心灵的创伤。所幸的是在人生的后半段，我们终于迎来了“改革开放”所带来的民族命运、中华命运的伟大转折，享受到了经济发展、思想解放的种种果实。在七十年的风雨岁月中，是父母和亲人们给了我们生命和童年温暖的回忆，是共产党、新中国使我们能够上学读书，并上了大学，成了社会和家族中的幸运儿，离开了当时还穷困不堪的农村，成了一名国家公职人员……怎么能不令人心怀感激？

在对亲人、朋友、同事和时代与社会充满感恩之情的同时，勇才兄并没有回避新中国前进中的曲折和不幸。连他这样的“小学加入少先队，中学加入共青团，大学参加共产党”“根红苗正”的人，也在愈演愈烈的阶级斗争风暴中受到冲击、批判，蒙受了冤屈，得势的“造反派”给他的《毕业鉴定》竟是如此的颠倒黑白，并建议新单位给予“留党察看”处分，这在今天的人看来是多么的不可思议！可贵的是，真金不怕火炼，他不仅以他不改的信仰和忠贞证明了自己，历史也终于还给了他清白。但是那场是非混淆的“文革”，究竟给他和我这样的人留下了心灵的污痕：本来洁白如纸，表里如一，但在由“保守派”而违心地加入“造反派”组织的过程中，却使我们平生第一次做了违背自己真实意愿的“两面派”。我至今清楚地记得自己当时“要错大家都错”的卑鄙心理。勇才兄在书中对当时自己的心理变化做了真实的描绘，足以令我辈及后来者反思。

在过了知天命之年以后，我就形成了一个并不完全科学的人生体悟，这就是人的性格品质既可以强弱来分，更可以善恶、好坏之分，在正常的历史和社会条件下，它们的分别并不明显，但在历史转折、社会失序和自己在生活中的环境和地位发生变化时，他的某一方面就要顽强地表现出来。罗曼·罗兰曾将人分为“向上的一族”和“下降的一族”，《白鹿原》中的朱先生给后人的遗言便是“学为好人”，发明了汉字输入法的王选生前说得最多的话，就是要努力做个好人。是的，面对复杂的社会和人

际关系，“好人难做”，但是正因为如此，我也常常感到“好人难得”。纵观勇才兄的七十年的风雨人生，我从内心深处觉得他就是一个“难得”的“好人”。无论身处顺境和逆境，它都不改其内心的善良，尽一切努力去做善事、好事，尽一切努力去抵制和反对坏人、坏事。他多年从事组织人事工作，对干部坚持公道正派、与人为善；他长期接触农村，同情农民，扶贫帮困。当然，所谓好人、善人也有金刚怒目、不管不顾的时候，所以他才有在柞水县工作时为坚持正义与主管书记的对抗，有卷铺盖下乡的果决。“好人”的内心又是温暖而充满爱与悲悯的，所以《风雨兼程》才让我既感到了善与真，又受到了爱与温暖的感染。它使我对我们的各级干部和由这些人为骨干的伟大事业充满信心，也使我对人和人类的前途命运充满了信心。

宋代杰出的政治家、军事家，也是伟大的文学家范仲淹在著名的《岳阳楼记》一文中说：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”，“微斯人，吾谁与归”，这不正是周勇才同志为官半生、一生做人所努力追求的吗？作为一个同样有着向善之心、并且学为好人的文化人，我以结识周勇才并将他的回忆录与自己联系起来而深感荣幸和自豪，所以，我也要以“微斯人，吾谁与归”的人格向往来结束这篇短文。

2011年2月

（作者系著名文学评论家 茅盾文学奖评委）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章 苦难童年

001

高陵，渭河北岸的梁村，是我的外婆家。1941年腊月二十八日，我就出生在这个家的一个窑洞里。三岁那年，妈妈因病医治无效，永远地离开了我们。我和妹妹又回到外婆身边。那里留下了许许多多我童年时的故事……

第二章 少年时光

031

灞桥区新合镇的马坊村，是我的故乡。我的少年时光就是在这里度过的。我先后在耿镇小学、崇福寺小学上学。少不更事的我，天真烂漫，调皮惹事，逃学出走，曾经给亲人带来了很大的痛苦和伤害……

第三章 艰难初中

061

1956年，我考上了高陵中学。背馍过河，读书学习，“大跃进”，“大炼钢铁”，接受批判，经受大饥荒的磨难，体验着人生的酸甜苦辣。我曾享受过青少年时代的快乐和喜悦，也经历了不该有的痛苦和烦恼……

高中读书期间，我立下了“考上大学，掌握知识、报效国家、同时也改变自己和家庭命运”的志向。学业，爱情，奋斗，磨练，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，想不到经历了那么多的曲折，付出了那么多的努力……

一群富有青春活力的大学生，满怀理想，朝气蓬勃，刻苦学习，追求进步。遗憾的是经过“半农半读”、“社教”，特别是“文化大革命”，狂热，混乱，扭曲，困惑，迷茫，最后，一个个伤痕累累地离开了西大校园……

在秦岭深处的柞水县工作、生活的十年，是我由成长走向成熟的重要阶段。十年里我踏遍了柞水的山山水水，怀着一颗赤诚的心，把青春时光献给了山区。这里曾经洒过我的汗水，曾经有过我的快乐和落寞……

1981年春天，我离开商洛到了省委机关，在那里度过了六年时光。那是我增长知识、提高本领、进步最快的六年，是我人生最灿烂的时期。在党的三中全会的阳光照耀下，我的品格和才华得到了充分的发挥……

习武园，农业厅，我在这里一干又是十多年。从融入农业大家园到分管干部工作；从热心农业科技教育，到关注农垦事业。十多年我陪过三任厅长，大家都在为农业增产、农民增收、农村富裕忙碌着，奉献着……

退休了。终于走出了官场，远离了竞争，有了自己的生活空间。读书看报，锻炼身体，情系故乡，朋友相聚，夫妻相知相伴，儿孙绕膝融融。金秋岁月，我们幸福地享受着改革开放和祖国腾飞带来的丰硕成果……

第一章 苦难童年

童年丧母，是我人生的第一出悲剧。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，妈妈去世时，人们把我和一岁多的妹妹梅娃用铁链子捆锁在磨道里（这大概是当地的风俗，年轻的母亲离开这个世界后，人们怕她的灵魂把儿女招去），我撕心裂肺般地大声哭叫：“妈呀，妈呀，我要我的妈呀！”满脸的泪水，悲怆的哽咽，惹得姨母揪心般的难过。毕了，大姨把我们抱到邻家，一位老妈妈拿出蓼花糖哄我，我仍然哽咽着止不住地哭。

——《风雨兼程·苦难童年》

出生在外婆家的窑洞里

由西安北城门出发，沿着西三（西安——三原）高速公路前进，过了张家堡继续向北，就到了渭河大桥。紧靠大桥北头有一个村子叫梁村。梁村濒临渭河北岸，鹿苑原南麓，是高陵县的一个大村。新中国成立前，梁村贫瘠落后，老百姓缺吃少穿，饥寒交迫，村民住在沿崖挖的土窑洞里，连接起来足有十华里。方圆人叫它“十里烂梁村”。

1941年农历腊月廿八日，我就诞生在这个村子里的一个土窑洞里。

其实，梁村是我的外婆家。我的老家在梁村东三十余里的马坊村。

马坊村位于渭河南边，临潼、高陵、灞桥三县（区）交界处。这里土地肥沃、地势平坦，水利灌溉条件好，人称“八百里秦川”的白菜心。但是新中国成立前这里同样是极其贫穷的地方。特别是民国十八年（1929年），陕西发生特大旱灾，群众称为“十八年年馑”。大旱持续三年，到民国二十年，大部分地区颗粒无收、赤地千里，哀鸿遍野。据史载，这三年，不到一千万人的陕西，饿死者竟达二百五十万余人。

我的祖父、祖母就是在这次年馑中饿死的。

十八岁的父亲倾其全力买了两副薄棺材板子，含泪掩埋了父母，把仅有的二亩地留给了五叔父耕种，自己远离家乡，沿门乞讨，后来到三原、高陵、草滩给有钱人家扛长工、打短工。

这中间，父亲不知吃了多少苦、受了多少罪。他生前经常给我们诉说这个时期的苦难：在高陵给一家财主扛活，当牛做马地干了一年，年终财东家把吃的用的一扣除，不给一分工钱，气得他和财东吵了一架走了；给本地一家地主扛长工，这个地主十分吝啬，干的活特别重，但顿顿吃稀饭，从来不给馍吃，干了不到半年，他索性和另一个长工结伴偷着跑了……

大约到民国二十三年，父亲来到梁村给人打短工。这个村有一个叫王开科（后来成了我的外祖父）的农民，生了五个女儿，因为没有儿子顶门立户，收养了一个儿子，名叫贵福，当时只有四五岁。王老汉为人十分勤劳厚道，在村子里很有威信，家中不富裕，也不贫寒，除了原上有四五亩旱地，

原下有三四亩水地外，家里还有一辆轧棉花机。

父亲曾给外祖父家轧过棉花，他的勤劳、老实、本分在梁村有口皆碑。经过别人牵线，父亲被外祖父招赘为婿。因为父亲也是独子，因此，外祖父答应我父亲赘不改姓，等把我舅父贵福养大成人后就可另过。因我母亲为四姑娘，族里、村里人就把我父亲叫“老四”。

父亲到了外祖父家，不仅结束了四处奔波、居无定所的打工生活，而且结婚生子，有了自己的家庭。

据大姨讲，在我之前，母亲还生过两个女孩，因为患病都没有成活。我出生前，父亲曾多次到娘娘庙里许愿，乞求神灵保佑生一个男孩，好为周家顶门立户。我出生后，全家人自然都很高兴，给我起了一个吉祥的乳名许生。1943年11月28日，母亲又生下了我的妹妹梅娃。

俗话说，儿女是父母的希望。那时，家里的日子虽然不够宽裕，但是有了一双可爱的儿女，父母就是再苦再累，哪怕吃糠咽菜，心里也是甜的。一家人过得团团圆圆、快快乐乐。

妈妈永远离开了我们

连年的兵荒马乱，各种名目繁多的苛捐杂税，使外祖父家境不断衰落。到了1945年，舅父已经十四五岁了。有一天，保长向外祖父说：“你们家有两个儿子，按上面规定，必须有一人拉丁。”为了逃避抓壮丁，也为了兑现原来的承诺，经过外祖父的安排，父亲和母亲在三郎村附近租了几亩河滩地，用树枝和茅草搭起了一间草棚，建立了一个新的家——一个一无所有的家。

三郎村位于灞河终端入渭河口处，村子紧靠灞河东岸。当年，灞水流经这里快入渭河时分了一个叉，中间形成了一块有几百亩地大的滩涂。一些外地逃荒的难民，在滩涂上临时搭起草棚子，扒出几亩地为生。因为位于河中心，政府顾不上抓丁、收税，一户两户、十户八户，时间长了，这里就形成了一个村庄（1947年、1952年灞河暴涨，这个村庄被淹没，村庄里的人

多数迁到了现在的三郎村)。父亲安的新家就在这个小村庄里。

在这里安家，可能是父亲一生中最大的失策：也许是我的母亲由相对稳定的娘家梁村搬到一贫如洗的荒滩，由住“冬暖夏凉”的窑洞到潮湿阴暗的草棚身体不适应；也许是长期生活在母亲、姐妹身边，一下子来到荒无人烟的地方举目无亲、情绪抑郁；也许是家境太艰难、贫困潦倒，让她撑起这个家担子太重了，母亲搬到这里不到一年，就得了痲病，经医治无效，永远地离开了这个世界，离开了她难以割舍的亲人和一双儿女。

童年丧母，是我人生的第一出悲剧。我至今还清楚地记得，妈妈去世时，人们把我和一岁多的妹妹梅娃用铁链子捆锁在磨道里（这大概是当地的风俗，年轻的母亲离开这个世界后，人们怕她的灵魂把儿女招去），我撕心裂肺般地大声哭叫：“妈呀，妈呀，我要我的妈呀！”满脸的泪水，悲怆的哽咽，惹得姨母揪心般的难过。毕了，大姨把我们抱到邻家，一位老妈妈拿出蓼花糖哄我，我仍然哽咽着止不住地哭。

在我的记忆里，妈妈的形象已很模糊，只影影乎乎地记得妈妈长得很白皙，像我的小姨。也许是不愿勾起心中的痛，父亲从来没有向我说过妈妈的事。1969年11月，父亲病逝前弥留之际，曾多次呼唤过“改，改”，后来，大姨告诉我那是在呼唤我妈妈的名字。

父亲把我妈安葬在了马坊村。

我们中的一位婶娘后来曾流着泪对我说：“你大和你妈成亲时，你大带着你妈，回了一次马坊村，你妈人长得高高大大，白白净净，多好的媳妇啊！谁都没有料到，隔了才几年工夫，第二次回马坊村时，你妈就成了棺材里的人了。村里人不准棺材进村，你大只好绕过村子把你妈埋在了村东头的地里。唉！当时我们的心都在滴血啊！”

我生在外婆家，从小长在外婆家，母亲病逝后，我和妹妹又回到外婆的身旁。那时外婆外爷健在，二姨嫁到泾阳、三姨嫁到草滩，大姨就嫁在梁村，住在外婆家的西隔壁。她家里有我的表姐、表妹和一个表弟，小姨还未出嫁。我们生活在这样一个大家庭里，家里虽然不太富裕，生活却十分快乐。外婆、外爷、大姨、舅舅、小姨、妗子都十分疼爱我们。由于我和妹妹是“没有妈的娃”，表姐弟妹都让着我们。村里的孩子们要是惹着了我們，外婆家的人就会说“许儿和梅娃是河南（渭河之南）的客娃，你们可不要欺侮他”。

最艰难、最痛苦的要算我的父亲了。

母亲去世后，我就再没有见他笑过，单身一人守着租来的几亩沙滩地

和空荡荡的茅草庵子，打发着饥一顿饱一顿的苦日子，养成了吸烟、喝酒的坏习惯。

姑表哥德财常和我回忆父亲喝醉酒的一段往事：

这事发生在我母亲去世后的第二年春节。

我的舅爷（父亲的舅舅）家住在新筑镇西庄子村。正月初三，父亲带着我和德中、德财两位表哥去给舅爷拜年。父亲和几位亲戚喝酒，越喝越来劲，不知不觉到了傍晚，父亲醉了，话语特别多，心里特别苦。舅婆劝我们明天再回家，父亲坚持要回。

在回家的半路上，我们坐在一家人门前院子旁休息，院子外拴着几匹马、骡，父亲解开一匹马的缰绳，牵着马大声地说：“许儿，我娃坐在马上，咱们回！”表哥当年有十四五岁，他们急忙劝父亲住手。这时主人出了门，问是干什么的，两个表哥忙赔不是说：“我舅把酒喝醉了。”那人看我们是本分人，态度十分客气，说天黑了，让我们快些赶路。一路上，两个表哥轮流背着我。这时远处不时传来阵阵爆竹声，父亲对我大声喊：“许儿，咱和你哥快回家，大也给你买炮放。”

那几年，父亲最放心不下的是我和妹妹。每隔些日子，他都要隔河渡水到梁村看看他牵肠挂肚的儿女。

我印象最深的是父亲来后把我们抱在他的怀里为我们捉虱子的情形：不知道那时候怎么有那么多的虱啊，头发里、衣缝里到处是虱，有的虱锈成蛋蛋子到处乱钻。父亲把虱子放在太阳晒的地面上，用手指一个一个地拈死，有时在两个指甲之间拈死，指甲发出“叭”、“叭”的响声，整个指甲都变成了绛红色。

梅娃两三岁的时候，家里实在养活不起，就把她送给了附近店子王村一户王姓人家，在人家屋里生活了一年多时间。父亲舍不得，有一天到店子王村看女儿。梅娃见到父亲显得十分高兴、乖巧。见父亲要吸烟，立马就给烟袋锅里装旱烟丝。问她姓啥，她说“姓周”，那家人说“姓王”，梅噘着小嘴巴说：“不是，姓周。”多么灵醒、懂事的女儿啊！父亲忍不住流下了眼泪，发誓再穷也要把女儿养大，于是又把梅妹抱回了家。

我的外婆、大姨和小姨

由于兵荒马乱，连年天灾，加上外祖父不幸病逝，外婆家的日子越来越不景气。外婆整天为生计发愁。家里每天只吃两顿饭，上午是玉米糝儿，下午饭不是“糊糊面”，就是打“搅团”。每逢吃糊糊面，外婆就让小姨在擀面时扯下一团面，用手拍成一个“牛舌头”，放在灶洞里烧成一个饼子，趁其他孩子不在时送给我吃。遇到吃“搅团”时，小姨就给我烤个馍吃。后来，随着生活的艰难，这种待遇也被取消了。

记得有一年春节，有一个亲戚给了我一毛钱的压岁钱，外婆让我交给她，小心丢了。我不肯，拿上钱就出去玩了。外婆不放心，再三叮咛不要把钱丢了。那时，我穿得破破烂烂，身上连一个口袋也没有，就把那一毛钱放在了鞋里，玩了一下午。晚上回到家，外婆一见我就问：“钱呢？”我“噙”地一下脑子一紧张，竟忘记把钱放到哪里去了。为这事，外婆狠狠地打了我。我哭着哭着，挂着眼泪睡着了。第二天一早，当我起床穿鞋子时，才发现那里面静静地躺着壹毛钱。我高兴地叫起来：“婆，钱在鞋里。”当我把那皱巴巴的壹毛钱给外婆时，外婆的眼睛潮湿了……

除了外婆外，最疼我和梅妹的就算大姨和小姨了。

大姨家住在外婆家的西隔壁。她是一位勤劳善良又泼辣要强的农村妇女。为了生计，她每天天不亮就起来支锅炸油饼，炸好后装进背笼里让大姨父沿村叫卖。我和梅去大姨家，大姨总是趁几个表姐妹不在场的时候，赶忙塞给我们一人一个油饼，并用眼神示意我们进窑洞里边吃，不要让人看见：

大姨有两个女儿，叫爱兰、秀兰，爱兰是我表姐，秀兰是我表妹，她们对我和梅娃都十分友善。她家还有个弟弟，叫喜生，喜生长得聪明伶俐，大大的眼睛，白嫩的面庞，谁见谁都喜欢。我和喜生像一对亲兄弟一样在一块玩耍，大姨视我如己出，每逢有好吃的东西就让喜生叫我一快吃。谁料，解放初，喜生患了黑热病。大姨为了给自己心爱的儿子看病，卖了牛，卖了地，把家里能卖的东西全卖了，最终却没有能救活表弟那幼小的生命，喜生夭折了。这件事对大姨像晴天霹雳一样，打击太重了。